

证券代码：002817

证券简称：黄山胶囊

公告编号：2019-012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自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6]2179号），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67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88元，共计募集资金30,077.9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710.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6,367.96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5-1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本次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金额 26,367.96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8,374.08 万元。其中：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年产 220 亿粒药用空心胶囊扩建项目”的第二期建设项目进行技术升级，将其变更为“空心胶囊智能制造新模式项目”。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投资进度 |
|----|---------------------|------------|-----------|---------|
| 1 | 年产 220 亿粒药用空心胶囊扩建项目 | 24,567.96 | 16,477.86 | 100.00% |
| 2 | 药用胶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 1,800.00 | 1,578.34 | 87.69% |
| 3 | 空心胶囊智能制造新模式项目 | 8,226.15 | 317.88 | 3.86% |

2、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 2017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上述授权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均 100% 兑付本金，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8,473.1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投入的项目建设有一定的周期性，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闲置。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目的

鉴于募集资金的使用需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逐步投入，本着股东利益最

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

（二）品种

为严格控制风险，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即不包括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房地产投资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三）购买额度

公司以最高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自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期限

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进行具体投资操作时，公司将资金收支进行合理预算和安排，确保不会影响到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活动。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

变化合理规划，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的资金只能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公告日期 | 公告编号 | 签约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投资金额(万元) | 投资期限 | | 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
| | | | | | | 起息日 | 到期日 | | |
| 2018-01-05 | 2018-001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 | 保证收益型 | 7,000 | 2018-01-05 | 2018-4-05 | 4.60% | 募集资金 |
| 2018-03-02 | 2018-003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8 年 JG425 期” | 保证收益型 | 3,000 | 2018-3-02 | 2018-4-23 | 4.25% | 自有资金 |
| 2018-4-12 | 2018-004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 保证收益型 | 7,000 | 2018-4-12 | 2018-5-30 | 4.25% | 募集资金 |
| 2018-4-27 | 2018-016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8 年 JG755 期” | 保证收益型 | 3,000 | 2018-4-27 | 2018-5-31 | 4.00% | 自有资金 |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控措施，保障资金安全。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公司资金的收益和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符合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鉴于募集资金的使用需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逐步投入，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额度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20,000万元额度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

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黄山胶囊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出具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